

南京市栖霞区教育局文件

宁栖教〔2018〕109号

签发人：徐观林

对区第十八届人大第二次会议 第4号建议的答复

魏爱珍代表：

您在区十八届人大二次会议上提出的“关于加强学生课外兴趣能力发展的建议”收悉，我单位领导高度重视，认真调查研究，积极推动办理，现答复如下：

广泛开展课外兴趣活动，是推进基础教育课程改革，全面实施素质教育的一项重要内容，是学校全面贯彻党的教育方针，促进学生全面发展的一条重要途径。开展有意义的课外活动有利于丰富学生的课余生活，有利于开发学生智力、对学生的健康成长有很好的促进作用。

一、我区中小学校开展课外活动的现状

栖霞区中小学开展课外兴趣活动主要途径是通过弹性离校开展各类社团活动。自2017年秋季开始，栖霞区35所小学全部申请参加“弹性离校”，在校学生32993人，参与人数30148

人，占 91.4%。栖霞区“弹性离校”工作总体分为两个时段进行，先由本校专任教师(或专业志愿者)组织全体学生广泛开展40-60分钟丰富多彩的课外活动。活动结束后，再根据学生实际需要，合理安排专人照管学生自行复习、作业、预习和课外阅读等。各所学校除广泛挖掘资源，开设各类社团以外，都创新性地开展工作，有力地推动了“弹性离校”管理工作的规范化、有效性和品质化。全区“弹性离校”全部本着自主参与和安全第一的原则，采用自管自办形式，以学校教师为主，同时，充分发挥“家庭与学校”“社会与学校”合作共建的优势，聘请一些退休教师、学生家长、大学生和社会志愿者参与管理，进一步丰富“弹性离校”活动的内容，强化“弹性离校”工作的管理。为使“弹性离校”工作从制度上得到保证，区教育局还专门制定了《栖霞区“弹性离校”工作考核评估办法》，每学期进行一次检查考核。同时，区教育局还将“弹性离校”工作作为区委2018年创新性项目进行研究，各小学均根据学校特点制定了“弹性离校”研究课题，保障了“弹性离校”工作的有序推进和深入开展，确保了学生课外兴趣能力的提升。

二、加强学生课外兴趣能力发展的具体举措

1. 政府每年拨出适当的课外活动经费支持学校开展活动。每年下拨经费除用于弹性离校补助外，可利用部分经费引进校外专业培训机构到校内进行指导，提升社团品质。
2. 由教育局统一制定中小学校课外活动实施方案，各学校根据本校的实际情况组织实施课内外体育、艺术、科技等活动。
3. 课外活动的开展要面向大部分学生，满足广大学生完善人格、学有专长、技能发展的要求，并满足个体选择发展和心智水平提高需求。

4. 各学校要建立和设置各类有助于学生开发智能和提高技能的兴趣小组，如乐器、舞蹈、科技、美术、电脑、写作、棋艺、体育、戏剧、演讲等活动小组，组织学生选择自己喜爱的内容，参加活动。同时要广泛开展小型多校、丰富多彩的课余文体比赛活动和各类社会实践活动，为学生张扬个性，发展特长，创设良好的环境和平台，促使学生全面、协调、健康地发展。

5. 充分合理安排活动的时间和空间，合理配置体育、艺术、科技教育资源；要遵循教育、活动及技能发展规律，把育人与校园建设（包括设施装备、环境布置）结合起来，让每一项经费投入，每一项活动安排，都能体现对学生安全周到的关怀。

孩子是祖国的未来与希望，中小学生的课外活动问题，从某种意义上讲，影响到我们民族未来的可持续发展，真切希望能有越来越多的人来关注这个话题，让课外活动成为增强学生体质，培养学生的兴趣、爱好、团队意识、合作精神等综合能力，锻炼意志，活用知识，探究科学发展的有效的载体。

南京市栖霞区教育局

2018年5月16日

联系人：蒋劲松

联系电话：85664178

抄送：区人大办公室、区政府办公室